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 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是主管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县委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党的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

（二）负责检查并处理县委和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场）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党内法规的案件，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任命程序，决定和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

负责调查处理县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乡镇政府及其工作人员、县政府及县政府各部门任命的其他人员和乡镇政府任命的其他人员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违反政纪的行为，并根据责任人所犯错误的情节轻重，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任命程序作出撤职及撤职以下的行政处分的决定；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

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设立 6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组宣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案管）室、第一至第六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74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13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13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24.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91.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43.7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0.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8.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0.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8.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70.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4.9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0
	30			61	
总计	31	1,973.45	总计	62	1,973.4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68.55	1,824.84	0.00	0.00	0.00	0.00	43.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9.20	1,545.50	0.00	0.00	0.00	0.00	43.7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76.20	1,532.50	0.00	0.00	0.00	0.00	43.70
2011101			行政运行	1,113.62	1,069.91	0.00	0.00	0.00	0.00	43.7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62.59	462.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65	13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65	13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76	11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90	1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56	4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56	4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56	4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13	10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13	10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13	100.1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70.45	1,573.64	396.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1.11	1,294.30	396.8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678.11	1,291.30	386.81			
2011101			行政运行	1,158.00	1,158.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20.11	133.30	386.81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0		1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65	130.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65	130.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76	117.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90	12.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56	48.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56	48.5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56	48.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13	100.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13	100.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13	100.1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24.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45.50	1,545.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0.65	130.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56	48.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0.13	100.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24.8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24.84	1,824.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24.84	总计	64	1,824.84	1,824.8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 824. 84	1, 428. 03	396. 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545. 50	1, 148. 69	396. 8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 532. 50	1, 145. 69	386. 81
2011101			行政运行	1, 069. 91	1, 069. 91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62. 59	75. 78	386. 81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 00		10. 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 00		10.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00	3. 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00	3.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 65	130. 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 65	130. 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 76	117. 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 90	12. 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 56	48. 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 56	48. 5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 56	48. 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 13	100. 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 13	100. 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 13	100. 1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2.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96.29	30201	办公费	7.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6.80	30202	印刷费	17.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8.54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67.63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39.21	30205	水费	0.9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55.45	30206	电费	26.8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26	30207	邮电费	1.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9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1	30211	差旅费	7.0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9.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9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8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5.4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3.97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1.5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7.5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72.98	公用经费合计					155.0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3.28	23.28	14.57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1.64	11.64	11.5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1.64	11.64	11.50
3.公务接待费	6	11.64	11.64	3.08
（1）国内接待费	7	——	——	3.08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3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4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5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5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973.45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104.9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4.9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868.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5.15 万元，下降 12.84%，主要原因：人员减少，预算减少，上级部门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824.84 万元，占 97.66%；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43.70 万元，占 2.34%。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1973.4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970.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68.35 万元，下降 3.35%，主要原因：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上级部门转移支付资金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3.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1.90 万元，下降 97.14%，主要原因：暂扣款结余减少，已在当年度转罚没。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573.64 万元，占 79.86%；项目支出 396.81 万元，占 20.14%；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479.80 万元，决算数 182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32%。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210.79 万元，决算数 1545.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6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上级部门拨付转移支付资金，并要求当年执行完毕。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20.32 万元，决算数 13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5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对社保基数进行调整，支出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8.56 万元，决算数 48.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00.13 万元，决算数 10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28.0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272.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68 万元，增长 5.01%，主要原因：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导致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1 万元，增长 2.32%，主要原因：上级部门拨付转移支付资金，公用支出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17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将遗属补助算入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2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本着节约原则，未发生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3.28 万元，决算数 14.5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2.62%；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0.03 万元，下降 57.89%，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没有因公出国（境）情况。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没有因公出国（境）情况。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没有因公出国（境）情况。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1.64 万

元，决算数 11.5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0.8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1.64 万元，决算数 11.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8.80%，主要原因：严格按照预算数执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16 万元，下降 1.40%，主要原因：本着节约原则，缩减三公开支。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1.64 万元，决算数 3.0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6.43%，主要原因：公务接待较少。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98 万元，增长 47.02%，主要原因：上级部门督导调研情况增加，接待费用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30 批，累计接待 240 人次，主要是：上级部门督导调研。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5.05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3.70 万元，下降 13.26%，主要原因：人员减少，进一步贯彻节约型机关理念，机关运行费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6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07.72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6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2024年度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和2024年度省级纪检监察转移支

付资金。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6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这两个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完成度高，整体评价为优。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70.4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我委始终坚持把政治理论学习作为提高党员干部素质的重要任务，将学习教育抓紧抓实，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上半年共开展2次学习，积极完成省委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不断提高被问责和受处分干部跟踪回访率，在制定预算数后及时进行预算公开，预算使用完成率也较高，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较好。认真贯彻执行各项制度，不断夯实纪检监察工作，并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产出质量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各项工作能按照阶段时限，按时完成，产出时效指标完成情况较好。三公经费控制率，编制占用率均未超过相关控制数且符合国家或相关部门支出标准。我单位的整体项目支出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效益。服务对象较满意。

2、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根据确定的绩效自评项目，负责将绩效项目协同各相关部室做好前期准备工作，根据内部职能分工，组织协调有关部室具体实施评价工作；确保年初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实际完成值和绩效自评实事求是，数据准确、分值合理、结果客观；通过查看、收集部门相关佐证材料、实地核查分析。

3、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财政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工作实际对 2024 年项目绩效打分评价，自评 90 分，其中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20 分。

4、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2024 年，我委预算执行数为 1970.45 万元，执行率为 84.31%，严格按照资金用途规范使用，控制成本，保证各项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执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较好。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绩效的执行力和公信力，使得我县纪检监察工作进一步提升，也增强了群众对我县纪检监察工作的满意度。

5、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1）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预算安排不够合理，故造成项目目标偏离的情况。有待于进一步完善。

（2）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与绩效管理的一体化，构建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管理体系。

6、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工作完成之后，及时向财政部门报送自评工作总结，并按要求对外公开。

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安排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的重要依据，提高项目支出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增强项目支出资金使用效果，充分发挥支出标准在预算计划编制和管理中的基础支撑作用，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支出标准，增强预算的合理性和可执行性。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德安县纪委监委市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德安县纪委监委市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德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85	7.145	10	2.51	0	
	政府预算资金	0	285	7.14532	—	2.51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经费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组织业务培训、保障办案经费开支、提升综保中心基础设施建设，从而提升我县纪检监察工作，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德安县纪委监委市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经费用于加强纪检监察工作业务培训、办案和办公设备购置等费用。该资金投入使用后，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取得显著效果，提升了我县纪检监察工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培训经费	≤35万元	0	6	6	
			办案业务经费	≤200万 元	7.14532	8	8	
			办公设备采购	≤50万元	0	6	6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清风讲堂等业务培 训	≥12次	12	8	8	
			办理留置案件	≥1件	1	6	6	
			采购涉密电脑	≥10台	10	6	6	
		质量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完成时间	2024年底	2024年底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做好群众身边不正 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0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
省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省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4.69	14.69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4.69	14.69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重点用于办案业务经费、作风建设和专项整治，留置场所等基础设施改扩建和运维、新增设备设施、信息化建设和运维等与纪检监察工作直接的支出，重点做好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经费保障。			2024年度省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加强纪检监察工作业务培训、办案等费用。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预算执行率达100%，已完成全年目标。该资金投入使用后，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取得显著效果，提升了我县纪检监察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案费用	=146900元	1469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强纪检监察工作业务培训	≥4次	4	20	20	
		质量指标	提升我县纪检监察工作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11月底用完该指标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做好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	取得成效	取得成效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7.96		17.96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7.96		17.96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重点用于办案业务经费、作风建设和专项整治，留置场所等基础设施改扩建和运维、新增设备设施、信息化建设和运维等与纪检监察工作直接的支出，重点做好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经费保障。				2024年度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加强纪检监察工作业务培训、办案等费用。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预算执行率达100%，已完成全年目标。该资金投入使用后，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取得显著效果，提升了我县纪检监察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案费用	=179600元	1796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强纪检监察工作业务培训	≥4次	12	20	20	
		质量指标	提升我县纪检监察工作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11月底用完该指标	按时间节点完成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做好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	取得成效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2024年县纪委党建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县纪委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0	10	1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努力做好我委党建工作，积极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完善党的工作覆盖和组织覆盖，为我单位党建工作提供经济保障				2024年县纪委党建经费用于主题党日活动及日常党建活动开支。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预算执行率达100%，已完成全年目标。该资金投入使用后，充分发挥了我委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主题党日活动经费	≤50000元	50000	10	10	
			日常党建工作开支	≤50000元	500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次数	≥12次	12	20	20	
		质量指标	活动频次达标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保质保量及时完成各项党建工作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党员干部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2024年巡察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巡察专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德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79.705	47.452	10	59.5	0	
	政府预算资金	80	79.7054	47.452255	—	59.5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委计划每年开展3-4轮巡察，按照每轮安排4个组、每组10人、每轮进驻45天进行核算，预计需要80万元经费予以保障。对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其重要保障作用，对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起促进作用，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起重要利剑作用。			2024年巡察专项资金用于巡察伙食费、巡察补贴和巡察办等日常开支。该资金投入使用后，加强了政治监督，督促各级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了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巡察补贴	≤200000 =	180000	6	6	
			巡察伙食费	≤200000 =	95000	6	6	
			巡察日常开支	≤400000 =	199522.55	8	8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巡察次数	≥3次	3	20	20	
		质量指标	巡察专项经费拨付准确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轮巡察	2024年度至少完成3轮巡察	2024年度至少完成3轮巡察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巡察效果最大化，形成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98%	98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巡单位满意度	被巡单位政治生态向上向好	被巡单位政治生态向上向好	10	10	
总分						100	90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2023年度纪检监察提升能力建设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纪检监察提升能力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德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德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0.072	299.563	10	99.8	7	
	政府预算资金	0	300.071801	299.562806	—	99.8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我县纪检监察工作，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2023年度纪检监察提升能力建设经费用于加强纪检监察工作业务培训、办案和办公设备购置等费用。该资金投入使用后，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取得显著效果，提升了我县纪检监察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	≤200万元	199.562806	6	6	
			宣传培训经费	≤50万元	50	5	5	
			办公设备采购	≤50万元	50	5	5	
		社会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实际控制成本	≤100%	100	2	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控制生态环境成本	≤100%	100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清风讲堂等业务培训	≥12次	12	20	20	
		质量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时效指标	2023年使用完改指标	2023年12月31日前用完	2023年12月31日前用完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经济效益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风清气正社会生态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政治生态向上向好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97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指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县纪委监委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县纪委监委用于发展纪检监察事业方面的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县纪委监委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业方面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县纪委监委用于养老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县纪委监委用于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用于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住房补贴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部门评价报告

根据2024年单位项目进展情况，德安县纪委采取抽查评价的方式，对2024年度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市纪委采取转移支付方式给德安县纪委监委拨付2024年度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办案业务、办公设备采购、信息化运维等方面支出，进一步提升我委纪检监察工资。

2、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资金使用有关要求和财政部门相关管理规定，该资金统筹用于支持各地开展纪检监察工作，主要用于办案业务、设备设施建设、信息化运维等方面支出，严禁用于人员奖金、津贴和福利支出。

3、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资金共 17.96 万元，2024 年执行 17.96 万元，执行率 100%。

4、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用于办案业务支出 17.96 万元，指标已用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2024 年 11 月前使用完该项目资金，用于提升我县纪检监察能力建设，主要用于办案业务、设备设施建设、信息化运维等方面支出。

2、阶段性目标

为我县纪检监察工作提供经费和设备保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上级部门的工作部署和要求,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公正地对 2024 年度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进行评价,以反映项目资金的绩效,通过绩效评价,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做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对象是 2024 年度中央纪检监察转移

支付资金项目。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 2024 年度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的使用范围及使用时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开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与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四个部分,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见《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3、评价方法

本项目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1)定量指标评定方法: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高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2)定性指标评定方法: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下发通知,单位自评。绩效评价小组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讨论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为后期的数据获取做了充分的准备。

2、组织实施:通过座谈、到实地核查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情况,整理项目相关资料,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分析评价:整理分析获取的基础数据等资料,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进行评价指标打分,根据结果提出建议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重点评价项目资金投入、项目组织管理、项目产出效果和

效益、项目持续影响力以及社会综合评价等五方面,得出2024年度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100分,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提升我县纪检监察工作，由市纪委拨付2024年度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资金在实施过程中用于办案业务支出17.96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支持我县开展纪检监察工作，为办案业务、设备设施建设、信息化运维等方面提供经费保障。

(四)项目效益情况。

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绩效的执行力和公信力，使得我县纪检监察工作进一步提升。

(五)满意度情况

纪检监察干部的业务水平进一步提升，群众对我县纪检监察工作的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 年度,我委及时协调相关业务科室,形成了办公室牵头,具体项目实施科室为主体的预算编制、评价工作机制,预算编制、执行、监督、评价各工作环节均明确责任和完成时限,有效保证各项工件的顺利推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预算编制不算合理,产出成本核算不够准确;
- 2、绩效监控力度不足,预算执行力有待提高。

六、有关建议

1、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工作,参考上一年度绩效评价结果科学预测下一年度收支情况,进行科学合理单位预算编制。

2、建立比较完善的监督机制,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县纪委 2024 年省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根据 2024 年单位项目进展情况，德安县纪委采取抽查评价的方式，对县纪委 2024 年省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市纪委采取转移支付方式给德安县纪委监委拨付 2024 年省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办案业务、办公设备采购、信息化运维等方面支出，进一步提升我委纪检监察工资。

2、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资金使用有关要求和财政部门相关管理规定，该资金统筹用于支持各地开展纪检监察工作，主要用于办案业务、设备设施建设、信息化运维等方面支出，严禁用于人员奖金、津贴和福利支出。

3、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资金共 14.69 万元，2024 年执行 14.69 万元，执

行率 100%。

4、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用于办案业务支出 14.69 万元,指标已用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2024 年 11 月前使用完该项目资金,用于提升我县纪检监察能力建设工作,主要用于办案业务、设备设施建设、信息化运维等方面支出。

2、阶段性目标

为我县纪检监察工作提供经费和设备保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上级部门的工作部署和要求,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公正地对 2024 年省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进行评价,以反映项目资金的绩效,通过绩效评价,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做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对象是 2024 年省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 2024 年省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范围及使用时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开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与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四个部分,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见《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3、评价方法

本项目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1)定量指标评定方法: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

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高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2)定性指标评定方法: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下发通知,单位自评。绩效评价小组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讨论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为后期的数据获取做了充分的准备。

2、组织实施:通过座谈、到实地核查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情况,整理项目相关资料,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分析评价:整理分析获取的基础数据等资料,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进行评价指标打分,根据结果提出建议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重点评价项目资金投入、项目组织管理、项目产出效果和效益、项目持续影响力以及社会综合评价等五方面,得出2024年省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提升我县纪检监察工作，由市纪委拨付 2024 年省级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资金在实施过程中用于办案业务支出 14.69 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支持我县开展纪检监察工作，为办案业务、设备设施建设、信息化运维等方面提供经费保障。

(四)项目效益情况。

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绩效的执行力和公信力，使得我县纪检监察工作进一步提升。

(五)满意度情况

纪检监察干部的业务水平进一步提升，群众对我县纪检监察工作的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 年度,我委及时协调相关业务科室,形成了办公室

牵头,具体项目实施科室为主体的预算编制、评价工作机制,预算编制、执行、监督、评价各环节均明确责任和完成时限,有效保证各项工程的顺利推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预算编制不算合理,产出成本核算不够准确;
- 2、绩效监控力度不足,预算执行力有待提高。

六、有关建议

1、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工作,参考上一年度绩效评价结果科学预测下一年度收支情况,进行科学合理单位预算编制。

2、建立比较完善的监督机制,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